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书面审核意见

审计委员会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苏亚金诚”）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，并对其在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，认为苏亚金诚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，苏亚金诚及其项目成员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我们认为：鉴于苏亚金诚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的职业准则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提议公司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为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，聘期一年，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为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书面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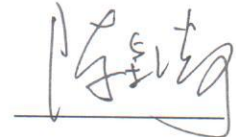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：



张洪发



仇向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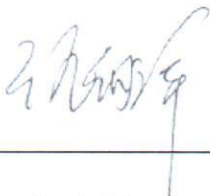
陈颖奇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为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书面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)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：

张洪发



仇向洋

陈颖奇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